机关、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服务指南

(证书补领)

一、证书补领申请材料目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提交材料名称 | 原件/  复印件 | 要 求 |
| 1 | 《机关、群团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申请表》 | 原件 | 领取方式：①现场 ②鄂尔多斯事业单位在线网站（样表及填写说明见后） |
| 2 | 损毁的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》或相关情况说明 | 原件 | 证书损坏的，提交证书原件。  证书遗失的，提交经负责人签字的情况说明，并加盖公章。 |

二、申请接收

1.窗口接收：申请单位携带申请材料到所属登记管理机关，现场核准后，予以办理。

2.快递接收：申请单位邮寄申请材料到登记管理机关。经核准，予以办理。

三、办理时限

申请符合要求的即时办结，现场办理。证书也可经事业单位申请，通过“快递到付”方式寄达申请单位。

四、办理结果

机构取得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》，即为机构存续期间唯一不变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。

机关、群团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申请表

**机关□ 群团□ 其它□ 初领□ 换领□ 补领□ 撤销□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日期 |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组织机构代码 | |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| | |  |
| 机构名称 | |  | | | | | | |
| 机构性质 | |  | | | | | | |
| 机构地址 | |  | | | | | | |
| 负责人 | |  | | | | | | |
| 批准机构 | |  | | 批准文号 | | |  | |
| 联系人 | |  | | 联系人手机号 | | |  | |
| 机构公章 负责人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受理人： 复核人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备注： | | | | | | | | |
| 领证人 |  | | | | 领证日期 |  | | |
| 序号 | | | | | | | | |

**注：表格中登记信息需对外公开，请申请机构确保信息非涉密。**

**填写说明：**

（1）申请日期：提交申请材料的日期。

（2）机构名称：填写经批准机关批准的本机构全称。

（3）机构性质：填写经批准机关批准的机构性质。

（4）机构地址：填写邮政能够送达的详细地址。一个单位有多个办公地点的，填写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地址。

（5）负责人：填写本机构负责人姓名。

（6）批准机构、批准文号：填写批准成立文件上的机构名称及文号。

（7）联系人、联系人手机号：按实际情况填写。

（8）机构公章、负责人、日期：加盖本机构公章、签名、注明日期。

机关、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

遗失(损毁)情况说明

　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：

因本单位 　（原因）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不慎遗失（损毁/损坏），特申请补领 （单位全称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。因证书遗失（损毁/损坏）产生的所有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，并承诺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保管，不再发生类似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负责人签字：

（加盖公章）

×年×月×日